

日期：2012年5月10日

致：全體香港浸會大學計算機科學系校友會會員

由：香港浸會大學計算機科學系校友會常務委員會

召開 2012 年會員大會通告

根據香港浸會大學計算機科學系校友會會章第 9.2.1 條規定，常務委員會必須在會員大會召開前三十天正式通知全體會員。現正式通知各會員，本會將於 2012 年 6 月 16 日 (星期六)下午 2 時 30 分在香港浸會大學善衡校園呂明才中心 509 室 (LMC509)，召開會員大會，屆時務請準時出席。

詳情

日期：2012年6月16日(星期六)

時間：下午2時30分

地點：香港浸會大學善衡校園呂明才中心 509 室 (LMC509)

程序及議程

1.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
2. 通過 2010 年會員大會會議紀錄
3. 主席致辭
4. 2010-2012 會務報告
5. 2010-2012 財政報告
6. 臨時動議
7. 其他事項
8. 第二屆（2012-2014 年度）候選常務委員介紹
9. 選舉第二屆（2012-2014 年度）常務委員會
10. 散會

備註：

（一）根據會章第 5.2.2 條，只有基本會員才享有選舉、被選、提名、提議、和議、表決及罷免等權利。本會歡迎所有計算機科學系校友加入成為基本會員，詳情請參閱：<http://www.comp.hkbu.edu.hk/~alumni/association/asso7.php>

（二）根據會章第 9.2.6 條，如出席會員需要提出一項議案，必須得到至少一名會員的和議才能成立。

（三）根據會章第 9.2.7 條，會議的任何議案，贊成票必須多於反對票，同時，贊成票及反對票之總和必須多於投票人數二分之一，始能通過。

（四）校友如未能親身出席，而又欲在會員大會上行使投票權，可以簽回授權委託書，授權其他校友代為投票。

（五）會員大會結束後，緊接為校友茶聚時段，備有茶點招待。